

#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的独立意见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07 月 14 日 15: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的相关规定，我们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及其相关资料进行了审核，并认真听取了相关情况介绍后，基于独立的判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根据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确定的，其主要业务不会因此项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四川飞普科技有限公司形成依赖。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在议案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依法进行了回避，该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独立董事：王杰 邓路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四日